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1575
聯絡人：李俊葳
電 話：04-37061254

受文者：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1218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0121826A00_ATTCH1.pdf）

主旨：轉知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0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報名相關事宜，請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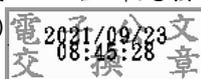
-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9月16日臺教綜(六)字第1100126589號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9月14日師大進字第1101023232號函(如附件)辦理。
- 二、旨揭測驗報名期間自110年9月9日（星期四）至10月8日（星期五）止。測驗日期訂於110年12月4日（星期六）舉行。測驗級別為初級、中級、中高級、高級，報名資格不限國籍、族別、年齡及學歷。
- 三、相關測驗資訊可至110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https://exam.sce.ntnu.edu.tw/abst>

/)、考生服務專線(02) 7749-3664、0800-699-566(免付費)，或加入本認證LINE官方帳號(@107abst)掌握最新資訊。

- 四、請學校將相關測驗資訊公告於校內電子跑馬燈及公告欄。學校協助完成考生團體線上報名業務，將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補助國民中小學、高中(職)、五專及二專之代辦團體報名學校行政費，每協助1名考生完成報名補助新臺幣50元。
- 五、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電話(02) 7749-5813。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原住民族委員會、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教育部(綜合規劃司)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